

|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评价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-|--|--|--|--|
| 项目名称 | 两新党组织党建经费 | 预算单位 | 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| | | | | | | |
| 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 | 香花桥街道社区党建服务中心 |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| 是 | | | | | | | |
| 当年预算数（元） | 733,700.00 | 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 | 0.00 | | | | | | | |
| 预算执行数（元） | 629,605.30 | 预算执行率（%） | 86.00% | | | | | | | |
| 项目年度总目标 | 项目总目标：落实中央、市委和区委关于加强基层干部和党员的能力素质，进一步提升我区基层一线干部的理论素养和履职能力，夯实基层基础提供组织保证。 项目年度目标：落实区委“抓基层、打基础”工作要求，基层党员干部党性修养、业务能力和开拓创新能力有明显提升，打牢党在各领域的领导基础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自评时间 | 2020-04-30 | | | | | | | | | |
| 绩效等级 | 优秀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绩效 | 该项目预算符合市、区及街道对“两新”组织党建工作要求，项目管理到位，产出和效果均达到预定目标，“两新”党组织党建工作有所提升，党务干部党性修养、业务能力、履职能力有所提升，发挥了党建引领作用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问题 | 因“两新”党组织建支情况，实际发放“两新”党务干部、信息员通信费及参与体检人员略低于预算人数，“两新”党组织考核奖励因考核2018年工作，奖励按照2018年预算发放，导致低于2019年预算为全部执行。两新“党务工作者培训未纳入开展评估考核范围 | | | | | | | | | |
| 改进措施 | 健全“两新”党组织设置，完善人员配置，按规定发放通信补贴，将“两新”党务工作者培训纳入评估考核范围，进一步完善培训评估考核机制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一级指标 | 指标名称 | 指标解释 | 权重 | 评分规则 | 自评分 | 备注 | | | | |
| 投入与管理 (36分) |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| 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 | 5 | 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（单位）职责密切相关；（1分）②是否符合部门（单位）中期规划、年度目标和计划；（1分）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；（1分）④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（单位）预算评审；（1分）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集体决策等。（1分） | 5 | 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| | | | |
| | 预算执行率 |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| 8 | （参考分值区间，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）①预算执行率在90%及以上得8分；②预算执行率大于80%以上不到90%得6-8分；③预算执行率70%以上不到80%得4-6分；④预算执行率70以下，不得分。 | 7 | 预算执行率达85.81% | | | | |
| |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|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 | 6 |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、财政管理改革要求、财务管理制度，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。（包括公务卡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政府采购等）；（3分）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；（1分）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（1分）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。（1分） | 6 |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和安全。 | | | | |
| | 绩效目标合理性 |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 | 8 |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（1分）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；（2分）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；（1分）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（主要体现为依据充分、流程合规、数量合适、单价合理。）（4分）其中：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，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，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。 | 8 |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，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匹配。 | | | | |
| | 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|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 | 5 |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（资产）管理办法；（1分）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。（1分）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；（1分）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；（1分）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，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。（1分） | 5 | 项目的财务制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良好。 | | | | |
| |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|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 | 4 |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；（1分）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；（1分）③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；（1分）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项目推进、质量检查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。（1分） | 4 |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达到项目质量要求。 | | | | |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出目标 (34分) |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| 项目开展时是否发生安全事故 | 5 | 确保项目开展无安全事故发生 | 5 | 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|
| | 新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参与培训人数 | 新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是否按要求参与培训 | 8 | 按照培训通知新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是否全部参与 | 8 | 按照培训通知要求全部参加 |
| | 创建党建指导站和阵地示范窗口 | 党建指导站和阵地示范窗口是否按要求创建 | 8 | 是否按要求及时完成创建 | 8 | 按要求完成创建 |
| | 培训课程验收合格率 | 培训课程是否符合结合工作实际安排 | 5 | 合格率100% | 5 | 培训课程结合“两新”党建工作 |
| | 培训计划完成及时性 | 培训是否按计划完成 | 8 | ①是否已制定培训计划：(5分)②是否按计划完成培训：(5分) | 8 | 培训按照年初制定计划及时完成 |
| 效果目标 (15分) | 新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评估考核通过率 | 规定对新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是否通过评估考核 | 5 | 评估考核合格率100% | 5 | 参与培训入党积极分子考核全部合格 |
| |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| 涉及培训人员是否有提高 | 5 | 涉及培训人员满意度≥90% | 5 | 参与培训人员反应较好 |
| | 村(居)干部等基层党务工作者评估考核通过率 | 基层党务工作者是否通过评估考核 | 5 | 评估考核合格率100% | 5 | 参与培训党务工作者均通过评估考核 |
| 影响力目标 (15分) | 培训资料档案管理制度 | 培训资料是否建立档案管理制度 | 5 | 建立 | 5 | 通知、签到等按规定进行档案管理 |
| | 基层党建培训成果转化机制 | 基层党建培训是否建立成果转化机制 | 5 | 建立 | 3 | 通过培训合格入党积极分子作为入党依据 |
| | 基层党建培训跟踪反馈机制 | 基层党建培训是否建立跟踪反馈机制 | 5 | 建立 | 3 | 通过培训考核入党积极分子发放合格证书 |
| 合计 | | | 100.00 | | 95.00 | |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|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评价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|---|--|--|--|--|
| 项目名称 | 党建服务站规范建设经费 | 预算单位 | 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| | | | | | | |
| 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 | |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| 是 | | | | | | | |
| 当年预算数（元） | 1,330,000.00 | 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 | 0.00 | | | | | | | |
| 预算执行数（元） | 1,292,673.70 | 预算执行率（%） | 97.00% | | | | | | | |
| 项目年度总目标 | 项目总目标：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进一步推进社区党建服务中心功能向居村层面延伸和拓展，健全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服务保障体系。 项目年度目标：把居村党建服务站点规范化建设作为宣传十九大精神、贯彻落实全国及本市、本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验交流座谈会精神、完善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服务保障体系的重要举措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自评时间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绩效等级 | 优秀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绩效 | 辖区所有党建服务站点都完成达标建设，并按照街道党工委要求正常运行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问题 | 党建服务站点建起来了，在运行过程中存在冷热不均、发展不均衡现象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改进措施 | 需要街道、村居对党建服务站点整合资源、下沉资源，激活党建服务站点阵地作用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一级指标 | 指标名称 | 指标解释 | 权重 | 评分规则 | 自评分 | 备注 | | | | |
| 投入与管理 (36分) |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| 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 | 5 | 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（单位）职责密切相关；（1分）②是否符合部门（单位）中期规划、年度目标和计划；（1分）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；（1分）④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（单位）预算评审；（1分）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集体决策等。（1分） | 5 | 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| | | | |
| | 绩效目标合理性 |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 | 8 |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（1分）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；（2分）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；（1分）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（主要体现为依据充分、流程合规、数量合适、单价合理。）（4分）其中：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，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，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。） | 8 |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，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匹配。 | | | | |
| | 预算执行率 |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| 8 | （参考分值区间，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）①预算执行率在90%及以上得8分；②预算执行率大于80%以上不到90%得6-8分；③预算执行率70%以上不到80%得4-6分；④预算执行率70%以下，不得分。 | 8 | 预算执行率在90%及以上 | | | | |
| | 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|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 | 5 |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（资产）管理办法；（1分）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。（1分）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；（1分）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；（1分）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，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。（1分） | 5 | 项目的财务制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良好。 | | | | |
| |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|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 | 6 |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、财政管理改革要求、财务管理制度，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。（包括公务卡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政府采购等）；（3分）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；（1分）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（1分）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。（1分） | 6 |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和安全。 | | | | |
| |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|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 | 4 |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；（1分）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；（1分）③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；（1分）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项目推进、质量检查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。（1分） | 4 |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达到项目质量要求。 | | | | |
| 产出目标 (34分) | 党建服务站点数量 | 辖区党建服务站点按照区委组织部、街道党工委关于党建服务站点提质增效要求实施达标建设。 | 20 | ①服务站点是否在规定时间全部启动建设；（1分）②计划完成率100%，未完成1个，减一分，以此类推。 | 20 | 全部完成 | | | | |
| | 完成服务站点达标建设 | 服务站按照“十个一”要求实施建设、服务点参照服务站要求实施建设。 | 10 | 服务站点是否按照“十个一”建设，未达要求建设1个，扣1分，以此类推。 | 10 | 全部达标。 | | | | |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
| | 党建服务站点达标时间 | 年内完成14个居民区党建服务站和39个村居党建服务点达标建设。 | 4 | 服务站点完成率100%，每递减1个百分点，扣一分。以此类推。 | 4 | 全部完成。 |
| 效果目标 (15分) | 党建服务站点达标并提质增效 | 服务站点不仅建起来，达到规范要求，还要转起来运行起来。 | 15 | 建成并运行率100%，党群满意度90%以上。 | 14 | 全部建成运行。 |
| 影响力目标 (15分) | 党建服务站点落实专人管理并运行 | 每个党建服务站点建成，落实党务干部和党员志愿者值勤。 | 15 | 党建服务站点有人值勤。未有人的 扣1分。 | 14 | |
| 合计 | | 100.00 | | | 98.00 | |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 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 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